

# 郭伯雄涉受賄賣官 移送法辦

## 調查耗時2倍於徐才厚 涉案家人依法處理

【大公報訊】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檢察院對中央軍委原副主席郭伯雄涉嫌受賄犯罪案偵查終結，移送審查起訴。軍事檢察院依法查明，郭伯雄利用職務便利，為他人職務晉升或調整提供幫助，直接和通過家人收受賄賂，數額特別巨大。郭伯雄對涉嫌受賄犯罪事實供認不諱。

4月5日，新華社發布消息稱，根據最高人民檢察院授權，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檢察院依法對中央軍委原副主席郭伯雄涉嫌受賄犯罪案立案偵查。日前，對該案偵查終結，移送審查起訴。

據環球網報道，這距離2015年4月9日郭伯雄因涉嫌違紀問題，接受組織調查的時間將近一年。2015年7月30日，郭伯雄被開除黨籍，涉嫌嚴重受賄犯罪問題及線索移送最高人民檢察院授權軍事檢察機關依法處理。

### 立案偵查耗時8個多月

郭伯雄從接受組織調查到提起公訴的時間，比另一位與他地位相當的軍中「大老虎」徐才厚，長了將近4個多月。多出來的時間主要在軍事檢察院對郭伯雄涉嫌受賄犯罪立案偵查過程中。徐才厚用了將近4個月時間，而郭伯雄用了8個多月。

據新華社報道，軍事檢察機關負責人透露，偵查中，軍事檢察院依法訊問犯罪嫌疑郭伯雄，其對涉嫌受賄犯罪事實供認不諱。現已查明，郭伯雄利用職務便利，為他人職務晉升或調整提供幫助，直接和通過家人收受賄賂，數額特別巨大，事實清楚，證據確實、充分。根據《刑事訴訟法》和《人民檢察院刑事訴訟規則（試行）》之有關規定，郭伯雄案具

備偵查終結、移送審查起訴的條件。

在查辦案件中，軍事檢察院依法對郭伯雄立案偵查並先後採取指定居所監視居住和逮捕強制措施。偵查期間，嚴格依法對郭伯雄進行訊問，每一份訊問筆錄都經其仔細閱讀並簽字確認，切實保障了犯罪嫌疑人的訴訟權利。

該負責人表示，根據《刑事訴訟法》第一百六十六條之規定，郭伯雄涉嫌受賄犯罪案移送審查起訴後，軍事檢察院公訴部門將依法進行審查，向軍事法院提起公訴。

### 軍籍和軍銜或依法取消

該負責人指出，對郭伯雄軍籍、軍銜的處理，軍事司法機關和有關部門將依法依紀辦理。據了解，對犯罪軍人軍籍、軍銜的處理有兩種途徑：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由軍隊有關單位決定開除其軍籍、取消其軍銜；或由軍事法院判決依法剝奪其軍銜，而後由軍隊有關單位決定開除其軍籍。

此外，該負責人就對涉及郭伯雄案人員如何處理的問題指出，郭伯雄家人及其他涉案人員涉嫌犯罪的，根據查明的事實證據，依法處理，絕不姑息。

2015年2月，郭伯雄之子浙江省軍區副政委郭正鋼因涉嫌違法犯罪，軍事檢察機關對其立案偵查。



▲郭伯雄老家的大門緊閉，村民說郭家的人幾乎不回來 資料圖片



▲日前，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檢察院對中央軍委原副主席郭伯雄涉嫌受賄犯罪案偵查終結，移送審查起訴。郭伯雄對涉嫌受賄犯罪事實供認不諱 資料圖片

### 郭伯雄簡歷

|            |                                |
|------------|--------------------------------|
| 1942年      | 生於陝西禮泉                         |
| 1981-1982年 | 陸軍第十九軍五十五師參謀長                  |
| 1982-1983年 | 蘭州軍區司令部作戰部副部長                  |
| 1983-1985年 | 陸軍第十九軍參謀長                      |
| 1985-1990年 | 蘭州軍區副參謀長                       |
| 1990-1993年 | 陸軍第四十七集團軍軍長                    |
| 1993-1997年 | 北京軍區副司令員                       |
| 1997-1999年 | 蘭州軍區司令員、軍區黨委副書記                |
| 1999-2002年 | 中央軍事委員會委員，解放軍常務副總參謀長、總參謀部黨委副書記 |
| 2002-2012年 | 中央政治局委員，中央軍事委員會副主席             |
| 2015年4月    | 中共中央依法對其進行組織調查                 |
| 2015年7月    | 被開除黨籍，移送司法                     |
| 2016年4月    | 偵查終結，移送審查起訴                    |

（新華社）

### 郭伯雄涉罪

●利用職務便利，為他人職務晉升或調整提供幫助

●直接和通過家人收受賄賂，數額特別巨大

### 其子亦被查

2015年兩會前夕，軍隊權威部門通報指出：「浙江省軍區副政委郭正鋼因涉嫌違法犯罪，2015年2月軍事檢察機關對其立案偵查。」

原中央軍委副主席郭伯雄之子郭正鋼（小圖）生於1970年，歷任浙江省舟山警備區政委、浙江省軍區政治部副主任、政治部主任、副政委。公開資



料顯示，2015年1月郭正鋼佩戴少將軍銜出席會議，顯示其已晉升少將，是全軍僅有的兩位「70後」少將之一。郭正鋼落馬，成為被查處的最年輕的「軍老虎」。（人民網）

## 軍網：郭身敗名裂罪有應得

【大公報訊】中國軍網4月5日發表題為《整肅綱紀 固我長城》的評論文章，文章指出，日前，軍事檢察機關對軍委原副主席郭伯雄涉嫌受賄犯罪案偵查終結，移送審查起訴。郭伯雄集政治蛻變、思想墮落、經濟貪婪、擅權妄為、失職瀆職於一身，同此前被查處的徐才厚一樣，違綱亂紀、身敗名裂，完全是咎由自取、罪有應得！

文章指出，郭徐把黨紀軍規當兒戲，許多重大問題、重要事項擅作主張，把個人「私貨」摻進組織決定，插手下級職權範圍內事務。他們任人唯親、賣官鬻爵，把手中權力當作聚斂錢財、收買人心的工具，直接或通過家人收受賄賂，數額特別巨大。他們身居高位不思作為，未盡練兵備戰、建設改革之責，反而滋生助長形式主義等不良風氣。他們口頭上講忠誠，但靈魂深處早已與黨和人民貌合神離、背道而馳，完全喪失共產黨人的政治立場、政治靈魂、政治操守，幹了許多挖「牆角」、毀長城的勾當！

### 郭徐敗壞黨和軍隊聲譽

郭徐二人所作所為，嚴重敗壞了黨和軍隊聲譽，嚴重玷污了黨員領導幹部

形象，嚴重損害了黨和軍隊事業。軍隊是拿槍桿子的，必須始終是保家衛國的忠義之師，絕不允許有貪贓枉法、蛇變墮落的腐敗分子，絕不允許有違綱亂紀、結黨營私的團圓夥夥。

文章稱，黨中央、中央軍委對郭徐之流果斷出手、嚴懲不貸，為黨和軍隊清除了大奸巨貪，消除了重大隱患，切除了肌體毒瘤，掃除了發展障礙，體現了全面從嚴治黨從嚴治軍、堅決懲治腐敗的堅定意志，體現了強國強軍的歷史擔當、駕馭全局的政治智慧。

文章表示，郭徐二人曾高居軍委副主席，管打仗不謀打仗，管靈魂出賣靈魂，管法紀違反法紀，怎麼能夠取信部隊、帶兵打仗？治軍先治將，嚴下先嚴上。軍隊整肅綱紀，將他們繩之以法，理所應當！



▲郭伯雄（右）、徐才厚（左）先後落馬 資料圖片

## 粵三廳官嚴重違紀除黨籍

【大公報訊】據中新社報道：中共廣東省紀委5日通報，江門市人大常委會原副主任聶黨權等三名廳官因嚴重違紀分別受到黨紀政紀處分。其中，聶黨權被開除中共黨籍和公職。

日前，經中共廣東省委同意，中共廣東省紀委對聶黨權，原廣東中旅（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王萬年，廣東省水利廳原黨組成員、巡視員彭澤英嚴重違紀問題進行了立案審查。

經查，聶黨權嚴重違反政治紀律，對抗組織審查；嚴重違反組織紀律，在幹部選拔任用中為他人謀取利益並收受財物；嚴重違反廉潔紀律，違規從事營利活動，搞權色交易和錢色交易；利用職務上的便利，侵吞國家專項科研資金；利用職務上的便利或影響，在企業經營等方面為他人謀取利益並收受財物。其中，侵吞國家專項科研資金和為他人謀取利益並收受財物問題涉嫌犯罪。

### 三人違紀所得均被收繳

王萬年嚴重違反政治紀律，對抗組織審查；嚴重違反廉潔紀律，收受禮金；利用職務上的便利在企業經營等方面為他人謀取利益並收受財物。其中，利用職務上的便利為他人謀取利益並收受財物問題涉嫌犯罪。

彭澤英嚴重違反廉潔紀律，利用職務上的便利在企業經營等方面為他人謀取利益，收受他人財物，其行為已構成嚴重違紀並涉嫌犯罪。

通報稱，聶黨權、王萬年兩人理想信念喪失，嚴重違反中共紀律，且中共十八大後仍不收斂、不收手，性質惡劣、情節嚴重。依據有關規定，經中共廣東省紀委常務委員會審議並報中共廣東省委批准，決定給予聶黨權開除黨籍、開除公職處分，給予王萬年開除黨籍處分；彭澤英理想信念喪失，嚴重違反中共紀律，依據有關規定，決定給予彭澤英開除黨籍處分。

此外，三人違紀所得均被收繳，涉嫌犯罪問題及線索移送司法機關依法處理；王萬年、彭澤英兩人還由廣東省監察廳報請廣東省政府批准取消退休待遇。



▲廣東3名廳官被開除黨籍移送司法。圖為市民從反腐倡廉海報前走過 資料圖片

## 黔844官涉農村低保腐敗被查

【大公報訊】據中新社報道：記者5日從貴州省紀委監察廳官網獲悉，針對農村低保資金管理使用中的各類違紀問題，貴州省紀檢監察機關目前已立案1232起，給予黨紀政紀處分844人，移送司法機關15人，所查案件涉案金額共計2526.33萬元（人民幣，下同）。

農村低保是保障中國農村貧困居民最低生活的最後一張「安全網」。據貴州省紀委相關負責人介紹，2015年，貴州省紀委對有關問題線索梳理研判後發現，部分基層官員在管理和發放農村低

保資金過程中，或雁過拔毛、剝扣侵佔，或優親厚友、吃拿卡要，或串通作假、虛報冒領，導致扶貧政策、惠民資金在「最後一公里」走偏、受阻，民衆對此反映強烈。

對此，貴州紀檢監察機關分期、分批對農村低保資金的申報、撥付、發放、管理使用等環節存在的違紀問題，開展專項監察。

在專項整治下，一系列涉及農村低保資金管理使用中的違紀問題暴露了出來。如將農村低保資金違規用於村級道

路修建等公益事業、在農村低保資金評定中優親厚友、利用手中權力搞權錢交易，肆意侵佔民衆利益等。

針對發現的農村低保資金管理使用中的各類違紀問題，貴州省紀檢監察機關嚴肅處理，切實地維護民衆合法權益。

截至目前，貴州全省各級紀檢監察機關共立案1232起，給予黨紀政紀處分844人，移送司法機關15人，所查案件涉案金額共計2526.33萬元；157人因落實「兩個責任」不力被問責。

## 滬建「黑名單」嚴打非法集資

【大公報訊】據中新社報道：為應對日益突出的非法集資問題，防範其對經濟金融秩序和社會穩定造成的威脅，上海市政府官網5日發布《本市進一步做好防範和處置非法集資工作的實施意見》（以下簡稱《意見》）。

《意見》提出，將進一步加強日常監管，嚴格控制風險高發行業市場准入，區縣政府也將密切關注投資理財、網絡借貸等風險高發重點領域，轄區中主要商務樓宇、科技園區、招商中心等明確「誰引進、誰負責」的招商原則，

落實源頭防控。

此外，《意見》明確了上海將建立非法集資「黑名單」。對於一般工商企業，將運用信用分類監管、定向抽查檢查、信息公示、風險警示約談、市場准入限制等手段，加強事中事後監督。

多部門還將聯合建立非法集資主體（包括法定代表人、實際控制人、代理人、中間人等）經營異常名錄和信用記錄，並納入統一的信用信息共享交換平台。



▲上海嚴打非法集資，將進一步加強日常監管 資料圖片